



厚养薄祭,方为清明

□ 路子强

人间清明,慎终追远。一切纪念活动,本质上是追思逝者,更是慰藉生者。然而笔者发现,随着农村生活水平提升,近年来一些地方的纪念“水准”也水涨船高:墓碑越立越高,花圈越做越大,祭品越摆越多,甚至还有各种“时尚表演”助兴。村民见面,谈论的不是逝者善行、儿女孝心,而是谁的墓碑更气派、供品更丰富、表演更“吸睛”。这一现象值得警惕,也提醒我们,推进移风易俗仍需持续发力。

形式多了,哀思便淡了,纪念的意义也随之减弱。厚祭不如厚养,道理

人人都懂,但为何厚祭之风屡禁不止?笔者观察,原因有三:

一是红白理事会作用发挥不充分。当前各村虽普遍设立红白理事会,但在具体纪念活动中,如何办、花多少,仍由主家说了算,理事会成员碍于情面,往往不愿多过问。尤其在清明等公共祭祀日,更是疏于引导。“碍于面子”的背后,是引导缺位,讲排场行为也因此难以根除。

二是攀比心理作祟。不少人秉持“事死如事生”的观念,觉得别人家花销大、自家花销小,便是让逝者受了委屈。于是你大一点,我比你更大一点,攀比之下,大操大办之风愈演愈烈。

三是良好村风民风尚未形成。村风建设如逆水行舟,不进则退。崇尚节俭,浪费便不再被视为无伤大雅;鼓励敬老爱亲,冷漠疏离便会遭到摒弃。良好村风的养成,既需各村主动作为,也离不开上级部门的指导与推动。

制止祭祀中的奢侈浪费,各地不乏成功探索。高唐县梁村镇梁村建设“新风礼堂”,村风为之一新。其实,多数村民内心都认同厚养薄葬、简朴祭祀,关键是要营造良好氛围,加大推行力度。

清明不是逝者的节日,而是生者的省思。让纪念回归本心,让追思回归质朴,方是对生命最深沉的敬意。

大地清明 此心如初

编者按

清明节是中华民族慎终追远、缅怀先人的传统节日,也蕴含着珍视当下、思考生命的深刻哲思。让清明真正回归“清”与“明”,既是对传统的尊重,也是对现实的回应。

当我们迎着春光缅怀先人、祭奠英烈,便是在进行一场生动的生命教育。倡导厚养薄葬,让追思回归简约,在追忆中传递人文关怀,则让思念回归朴素的本真。

本期,我们刊发一组稿件,梳理“清明”的文化内涵与情感记忆,是为了于追思中汲取前行力量,于展望中激扬生命活力。让我们于历史与现实的纵深中共话传承,使缅怀归于清明,令生命更加从容。

□ 吕晓磊

3月30日,新修订的《殡葬管理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正式施行,这是该条例自1997年颁布以来的首次全面“大修”。从“强化公益属性”写入立法总则,到推行服务清单化管理、禁止清单外收费,新规直击“死不起”“葬不起”的民生痛点,以法治力量推动殡葬行业回归公益本位,为人生“最后一程”筑牢民生保障底线。

曾几何时,墓地价格飞涨,动辄几万、十几万甚至几十万元的“天价墓”让人望而却步;殡仪服务项目繁多,各种“套餐”明码标价却又暗藏玄机,让本就沉浸在悲痛中的家属,还要额外承受沉重的经济负担。乱象的根源在于殡葬事业的公益属性被逐渐弱化,市场逐利冲动不断挤压民生保障的空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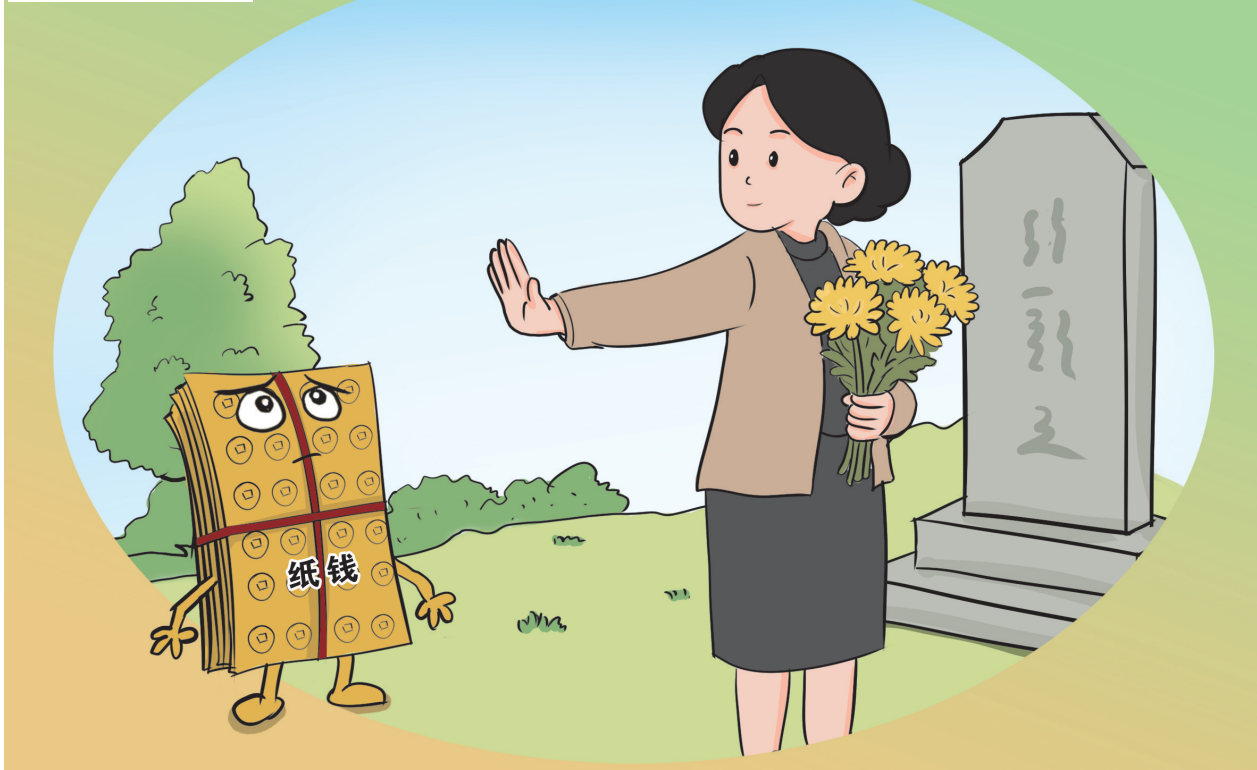
此次《条例》修订的最大亮点,就在于明确了殡葬服务的公益定位。从规范殡葬设施规划建设,到强化基本殡葬服务政府定价;从严控经营性公墓数量,到加大对公益性公墓的投入……一系列制度,既保障群众基本治丧需求,又为个性化服务留出空间。

新规的落地,不仅是价格的“降温”,更是治理的“升级”。《条例》强化全链条监管,明确民政、市场监管等部门职责,建立跨部门联动执法机制,严查“阴阳合同”“天价墓位”等违法行为。同时,鼓励生态安葬、倡导文明节俭办丧,推动移风易俗,让告别更庄重、更绿色。

殡葬关乎每个家庭的切身利益,是社会文明的重要标尺。新规施行,是回应民生期盼的务实之举,更是公共服务回归公益属性的关键一步。但政策落地见效,仍需监管发力、行业自律、社会监督同向发力,让清单制度真正落地,让公益属性不打折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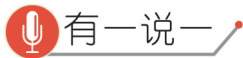
从“逐利”回归“公益”,从“乱象”走向“规范”,《条例》的修订实施让“逝有所安”不再是奢望。期待各地细化配套措施,强化执行力度,让每个家庭在送别亲人时,少些负担、多些温暖,让人生的“最后一程”走得体面、安心。

殡葬新规让「最后一程」更有温度



清明寄思 鲜花传情

辛政 作



在追思中读懂生命的意义

□ 侯莎莎

清明又至。

这是一个疗愈心灵与寄托哀思并存的时节。一边是草长莺飞、花事正浓,人们在踏青、折柳、放风筝中感受万物复苏的喜悦;一边是追思绵长,人们走进墓园、烈士陵园,在祭扫中直面生命的逝去。生与死、欢欣与肃穆,就这样奇妙地交织在一起。

而这,恰恰是清明节的最动人之处,它让我们在悲欢交融中思考:生命的意义究竟是什么?

生命有来处,也有归途。清明扫墓祭祀,就是生命的“连根养根”活动。清理墓地、敬献供品,我们在追忆祖先生平的过程中,理解了生命从孕育、成长到消亡的自然规律,在家族血脉的延续中找到了自己的人生坐标。不忘

来路,方知归途。人们奔赴烈士陵园祭扫,让这种追思从家族层面扩展到民族层面——轻轻擦拭墓碑上的积尘,献上一朵小白花,与那些长眠于此的英雄进行跨越时空的对话,和平生活的来之不易便不再是抽象的说教,而是一种真切的情感体验。

清明,是一堂关于“生”的生命教育课。在“悼亡”与“迎春”之间,清明节形成了“生死并至”的文化特质,不回避死亡的肃穆,也不忽视生命的希望。踏青迎春,正是这种处世态度的体现。走进自然,看草木萌发、生机盎然,在感受生命韧性的同时,增强了珍视当下的意识。宋代文人苏轼曾写下“且将新火试新茶,诗酒趁年华”的诗句,掀起清明饮茶风尚。其背后,折射出一种旷达、超然的人生态度,逝者已矣,而生者更应不负春

光、不负韶华。

有学者说,清明节是礼赞生命的节日,它集中体现着中华民族对生命的热爱、尊重和关怀。当我们追思祖先的恩泽、缅怀英烈的事迹时,其实是在学习一种担当精神。这种担当,让有限的生命获得了某种超越,我们无法改变生命的长度,却可以在追思与传承中拓展生命的宽度。

都说一树梨花一场清明,梨花色白如雪,清雅素净,契合了清明缅怀先人的氛围,连着思念也连着文脉。其实清明最动人的从来不是悲伤,它更让我们在回望中懂得珍惜,在春光里学会前行。清明时节,不妨带着家人,走进春光里,徜徉在生机勃勃的大自然之中,感悟“天人合一”的境界;追思逝者,珍惜当下,在悲欣交融中,感悟生命的意义,积蓄前行的力量。